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 签署线上平台推广销售项目委托运营协议书 暨战略框架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●本次签订的协议为营销服务协议暨战略框架协议,协议为期三年,履行的 持续性取决于推广销售的效果,如果效果未达预期,有可能调整或提前终止,具 体实施内容和实施过程存在不确定性、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- ●本协议合同期限内,预计销售额 1.5 亿元人民币,推广费投入上限 4,500 万元人民币:协议的签署预计对公司 2020 年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。
- ●本协议预计销售额 1.5 亿元人民币是 3 年协议期内双方的销售目标, 具 体实际销售结果取决于市场营销推广效果、存在无法实现的风险。

一、协议签署概况

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0年7月8日 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,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线上平台推广销售项目委托 运营协议书暨战略框架协议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天马食品有限公 司(以下简称"天马食品")与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 "元隆雅图") 控股子公司上海谦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谦玛网络") 签署《鳗鲡堂线上平台推广销售项目委托运营协议书》和《鳗鲡堂-上海谦玛销 售+框架委托协议书》,双方将就新媒体营销的电商代运营服务开展全方位合作。

协议对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,也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 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, 本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, 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 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,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 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,本次协议签署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,无需提交股 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协议对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: 上海谦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公司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公司住所: 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银翔路 515 号 903 室

法定代表人: 孙震

注册资本: 1,200 万元人民币

成立日期: 2011-06-01

经营范围:从事网络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,软件开发,企业营销策划,公关活动组织策划,设计、制作、代理各类广告,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,创意服务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
主要财务指标: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,谦玛网络总资产为 136,877,258,93 元,净资产为 76,478,461.79 元,营业收入为 310,866,328.63 元,营业利润为 48,083,315.17 元,净利润为 45,034,856.22 元,上述数据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。

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系: 谦玛网络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, 也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。

谦玛网络是上市公司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(证券代码002878)的控股子公司,是一家全方位的新媒体品牌整合营销机构,致力于打造国内顶尖的新零售生态服务平台,以新媒体为基因,平台化整合流量、产品、内容、销售为一体,通过有效的创意+流量为企业提供一站式营销解决方案,帮助企业利用新媒体,传播企业品牌理念,连接消费者,提升产品销售。

三、协议的主要内容

甲方:福建天马食品有限公司

乙方: 上海谦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(一)协议内容

天马食品与谦玛网络本次签署的协议主要内容如下:

- 1、项目名称:鳗鲡堂全线产品天猫旗舰店销售及品牌推广。
- 2、服务时间: 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。
- 3、谦玛网络负责鳗鲡堂全线产品天猫旗舰店销售及品牌推广,工作内容包括:
 - (1) 鳗鲡堂年度品牌规划;
 - (2) 鳗鲡堂天猫店旗舰店运营及推广:
 - (3) 鳗鲡堂年度数字媒体运营及推广,包含但不限于抖音及快手;
 - (4) 鳗鲡堂产品图、详情页等创意与设计;
 - (5) 鳗鲡堂产品视频拍摄及制作;
- (6) 谦玛网络每月按照工作计划推进项目执行,依据本协议约定的销售目标,按时完成销售任务,完成工作数据的统计并按时向甲方交付。
 - 4、谦玛网络工作目标和天马食品费用投入如下:

- (1) 合同期限内, 预计销售额 1.5 亿元人民币;
- (2) 合同期限内, 天马食品推广费投入上限 4,500 万元人民币。
- (二) 合作期限
- 1、本协议执行期限为三年。
- 2、合同期限内,完成 1.5 亿元人民币销售额,合同期满后,将优先续签 2 年合同。

四、协议签订对公司的影响

天马食品是公司全资子公司,是专业从事鳗鱼、鲭鱼等高档水产品及鸡鸭禽类的鲜品和熟食的研发、生产及销售一体化供应商,致力于打造国内领先食品品牌。谦玛网络是一家全方位的新媒体品牌整合营销机构,本协议签署后将为天马食品提供基于新媒体营销的电商代运营服务,能够为天马食品提供精准的营销投放策略,能够有效提升"鳗鲡堂"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,通过电商直接转化销售,能有效促进公司食品板块销售和市场开拓力度,从而推进公司做国内鳗鱼食品第一品牌目标的达成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- 1、本协议为期三年,履行的持续性取决于推广销售的效果,具体实施内容和实施过程存在不确定性,本次推广费投入上限占预计销售额的比率较大,存在推广销售或利润目标不达预期的可能,如果效果未达预期,有可能调整或提前终止。
- 2、本协议合同期限内,预计销售额 1.5 亿元人民币,推广费投入上限 4,500 万元人民币;协议的签署预计对公司 2020 年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。
- 3、本协议预计销售额 1.5 亿元人民币是 3 年协议期内双方的销售目标,具体实际销售结果取决于市场营销推广效果,存在无法实现的风险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如后续合作事项需履行相关审批程序的,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审 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》;
- 2、《鳗鲡堂线上平台推广销售项目委托运营协议书》;
- 3、《鳗鲡堂-上海谦玛销售+框架委托协议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九日